



西小洛

著

人生七味，世间百态，每一段故事后，

都有一段深情被铭记。

我是命运赐你于左右，你是世界赠我的温柔。
二 红尘万里，择心而栖。三



择心而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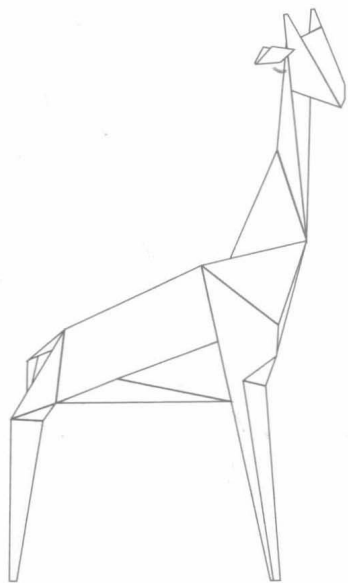
性故事

宠物日常

双生友情 乱世言情



天津出版传媒集团
天津人民出版社



择心 而栖

西小洛 著

 天津出版传媒集团
天津人民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择心而栖 / 西小洛著. — 天津: 天津人民出版社,
2018.10
ISBN 978-7-201-14021-6

I. ①择… II. ①西… III. ①中篇小说-中国-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8)第199669号

择心而栖

ZE XIN ER QI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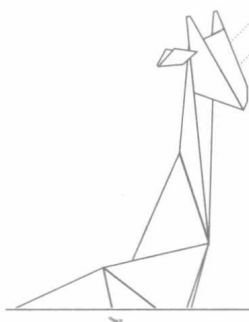
出 版 天津人民出版社
出 版 人 刘 庆
地 址 天津市和平区西康路35号康岳大厦
邮政编码 300051
邮购电话 (022) 23332469
网 址 <http://www.tjrmcbs.com>
电子信箱 tjrmcbs@126.com

责任编辑 玮丽斯
策划编辑 蔡咏梅 贺玉婷
装帧设计 杨思慧

制版印刷 湖南凌宇纸品有限公司
经 销 新华书店
开 本 880×1230毫米 1/32
印 张 8
字 数 161千字
版权印次 2018年10月第1版 2018年10月第1次印刷
定 价 32.80元
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
图书如出现印装质量问题, 请致电联系调换 (022-23332469)



目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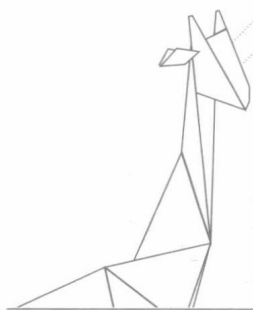
引子 (001)

石榴花 (005)

曾经最爱的人 (033)

一只猫的秘密 (071)





目 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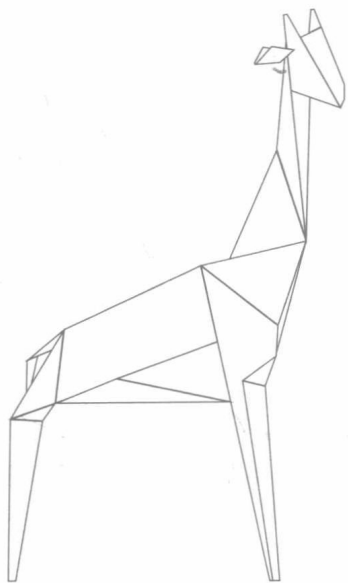
周容容的日记 (119)

我俩长发打个结 (141)

小木花，越过海洋吧 (183)

蝴蝶引 (209)





引子

择心 而栖

年初的时候，我就想写一本故事合集。

这半年，从开始编辑策划到定稿，这本合集有过许多改变。开始我只构思了三个故事：《石楠花》《曾经最爱的人》《周容容的日记》。

后来我想，这种或暖或虐或甜的青春故事，我已经写过很多了，还是想尝试一点不一样的东西。反正是一部故事合集，干脆多写几个故事好了。

于是，就有了接下来的其他故事。

在这本合集里，有欢喜有忧愁，还有许多其他的感情，还有自己想尝试却从未写过的风格。也有自己向往的一片天地、想过的生活、单纯愚蠢的过去以及平静知足的现在。

但这些故事大多是虚构的，偶尔有几个用身边人作为原型进行了改编。这些原型里，或多或少也有我自己的影子。

因为，我是一个很喜欢把自己的心情带入到文字里的作者。比如，现实生活中想谈一场什么样的恋爱，就会在书里实现；现实生活中想成为一个什么样的人，也会在书里实现；现实生活中想去什么地方，还是在书里实现。



这样的感觉会让你觉得，你可以在字里行间无限徜徉。

然而，梦做得过多，就成了痴人说梦。

同样的故事写得太多，不仅会使读者失去新鲜感，也会给自己的写作造成一定的瓶颈。

于是此次，我便走了跟以往不一样的一条路。

写作这么多年，这一次我走得有些任性。

此前，有许多的读者私下在微博上问我好些关于写作的问题，我也想借此回答一下大家。

第一个问题是：小洛姐姐，我也喜欢写小说，但总写不好，你有什么窍门吗？

第二个问题是：小洛姐姐，你只会写这一种类型的小说吗？不会写其他的？

首先回答第一个问题，我是个不擅长教东西的人，因此也不晓得怎么教大家写东西。如果不深究“窍门”这两个字的释义，那么我的窍门就是多多磨炼。

磨什么？磨你的作品，多看多练多学，把作品不好的地方全部磨去。在这个世界上，懒人是很难成功的，如果你自打出生便坐拥千万家产，那当我没说过这句话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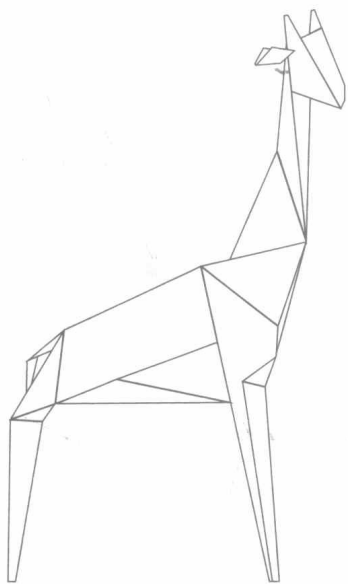
其次回答第二个问题，面对这个问题我就暂时只能笑而不语了。我是不是只会写同一种类型的小说，你看完这本合集就知道了。

有很多的作者不是只会写一个类型的小说，她们只是喜欢罢了。

择心 而栖

这本合集，大抵是我最用心且花费最长时间来对待的一部作品。

希望拿到这本书的你们，每一个人都很喜欢。



石楠花

择心 而栖

世界那么大，可是我的世界，很小很小。

——《青空之鸟》

之前在写《青空之鸟》的时候，我犹豫了很久，到底要不要让薛壤这个角色在书中死去？

我最后设定他坠机是因为沙千鸟的那句话：我要做那青空上的飞鸟，永远高高在上，让所有人都仰望我、欣赏我，我不想跌进泥沼，永远也不要。

她是何等骄傲的人？她从不惧怕这世间上的任何东西，正是因为只有满身的锋芒，所以这只飞鸟要从高空坠落下来才知成长与柔软。

让沙千鸟坠机？不能，因为她坠机了就没有办法成长了，于是我就选择了薛壤。薛壤是她年少时真正喜欢过的人，代表她的柔软与美好，还有过去。薛壤替沙千鸟承受了“高空之难”，让她明白真正的青空之鸟面对任何险阻，都能展翅高飞。

薛壤死的时候，我是难过的。那两章我写了半个月，心里一度难过不已。

因为我很喜欢薛壤，他代表的是每个人的初恋，是我们记忆里情窦



初开的模样。

如果有那么一个人，能陪你从青梅竹马走到白首天涯，该多好？

于是，我就有了下面这个故事。

一个温暖的，可以从青梅竹马走到白首天涯的故事。

故事里的男孩叫慕楠，女孩叫奚茹。

名字很美好吧？他们本身也很美好。

大约是2005年，十六岁的奚茹很喜欢去镇上的一个公园看书。那个公园叫石楠花公园，园子里开满了簇拥的石楠花。

奚茹是一个非常娴静的人，在班上，与文艺有关的任何工作，老师都会很放心地交给她。教室的黑板报是她写画的，校园广播站每天下午适时响起她那温柔甜美的嗓音播音，学校张贴栏上每个月都有她手写的诗行，在学校里，无论男生女生都很喜欢她。

这样美好的一个姑娘，身边不缺朋友，可她偏偏喜欢独来独往。

她曾说：“我不是不愿意与朋友交往，只是更喜欢独处的感觉。独处的时候我可以将大脑放空，冥想很多东西。”

她最喜欢独处的地方，便是石楠花公园了。

每个夕阳染红天际的傍晚，她都会带着一本牛皮纸笔记本和一支钢笔来到公园。公园的深处有许多白漆长椅，她会选择朝西的方向坐下，让暖人的夕阳余晖照在自己的身上。

奚茹的牛皮纸笔记本上写的全是随笔，今天的心情、未来的希冀、学校角落的青春、公园门口白色的扇骨木，全都融合在她漂亮的钢笔尖

择心 而栖

下，转化成未来值得回忆的美好。

某天夕阳沉沉，照得人疲乏。奚茹两只眼皮不停地打着架，于是她想靠着长椅小憩一会儿。可这次的小憩她却睡了很长时间，等醒来的时候，天边已经看不见夕阳的影子，只有长椅上方的路灯明晃晃地亮着。

“呀——”奚茹惊呼一声，连忙站起来。

手腕上手表的时间告诉她，再不回家就会被妈妈骂了。于是她匆匆地整理下衣服和头发，往公园的出口跑去。

那只淡褐色封面的笔记本和黑色的钢笔孤零零躺在长椅下的石板上，被大意的主人所忘记。

第二天，奚茹翻遍了家里每个角落，又去学校把书桌掏了个空，仍旧没有见到自己的笔记本。

“哪里去了呢？”奚茹抖抖自己的书包，脸上浮现出一丝焦虑。

“奚茹，你在找什么？”唯一走得近的好友向晴从前桌转身，好奇地问。

奚茹将书包放在腿上，看着向晴的两眼放空：“我笔记本不见了，到处找都找不到。”

向晴往这边探了探身子：“你昨天放学不是带回去了吗？”

向晴的话像一颗炸雷在奚茹的脑海炸开，是了，昨天下午她带着笔记本去石楠花公园，好像最后并没有带回家。

“完了，我好像落在公园了。”奚茹苦恼地敲敲脑袋，就知道不该睡着，睡着了总会误事。



“你别急，第四节课是体育课，我们偷偷出去找找。”向晴安慰着奚茹。

那个笔记本记录了奚茹高一半年来的所有点滴，向晴晓得它对奚茹有多重要。

于是上体育课时，向晴对体育老师称自己身体抱恙，让奚茹送她去医务室。老师同意了，向晴便拉着奚茹偷偷从学校后门钻了出去。

她们一路小跑，迫不及待地来到石楠花公园，找到昨晚奚茹小憩的那张椅子，然后趴在四周不停地寻找。

没有笔记本，没有奚茹的那本牛皮纸笔记本。

她们找了十几分钟都没找到。

“奚茹，肯定被别人捡走了吧。”向晴跪在地上，看着奚茹。

奚茹有些懊恼，四下张望不知道该怎么办。

“要不算了，我们再买一本？”向晴拉拉奚茹的袖子。

奚茹叹了一口气，从地上爬起来往回走。她边走边扭头看笔记本丢失的地方，心里有微微的不甘。笔记本丢了，钢笔也丢了，这让她觉得那些往事也丢了。

虽然往事可以一直记在心里，但奚茹勤勤恳恳写了半年，就这样不见了，她心里多少会有些失落。

那天她走出公园的时候，门口石楠花掉下的细碎花瓣落在她的肩头，被风轻轻一吹，就飘散得无影无踪。

她走后不久，约莫是上午下课后不长的时间，有一个上身穿着起了褶的白色T恤、下身套着蓝色校服裤子的男孩子跑进了石楠花公园。他

择心 而栖

快步走到刚刚奚茹找东西的地方，抬头张望了下四周。

还是没来吗？那个写得一手漂亮钢笔字的女生。

他昨晚来公园散步，无意间看到了掉落在地上的笔记本，于是就捡了起来。他在原地等了失主一个小时，最后天色实在太晚了，不得已才先回家。

他在暖黄色灯光下看过这本笔记本的第一页，上面写着利落潇洒的两个字：奚茹。这么好听的名字，这么好看的字，不用想也是个女孩子了。只是男孩不敢往下翻，因为他知道这里面可能有女生的秘密，偷看人家的秘密总归是不好的。

于是，他只能选择在原地等女生。他的直觉告诉他，这本笔记本对女生来说一定很重要，所以她会回来找的。只是男孩来了公园好多次，都没有碰见那个女生。

又一次回到学校的时候，同班的男生扎堆打趣他：“慕楠，又去等漂亮的女失主啦？”

慕楠小麦色的脸上一红，鼓起腮帮子说：“去去去！”

“哈哈，慕楠你真是太执着了，说不定是人不要这个本子了呢？”

慕楠自动屏蔽那群坏小子的嘲笑声，回到自己的位置，抓着自己的寸头沉思。忽然间，他脑海灵光一闪，似乎想到了什么好主意。他赶紧在作业纸上撕下半张纸，在上面写道：

我捡到了你的笔记本，在这里等了你很久，都没有看到你。

——石楠花

“哟哟，慕楠，写情书哪。”身后的坏小子们又像牛皮糖一样凑了



上来。慕楠捂住纸条，扭头冲他们喊：“烦死了，走开啊。”

“慕楠动心了！”坏小子们不顾慕楠的难为情，嬉笑着打趣他。

慕楠一只手捂着脸，苦恼道：“真的是……”

那群家伙，平时调戏隔壁班的女孩子就算了，现在居然把调戏目标对准他了。真不该把捡到笔记本的事情告诉他们，一群小子比姑娘还八卦长舌。

罢了，懒得去应付他们。慕楠将纸条夹在笔记本里，开始准备下午的课程。那个笔记本他一直带着，不敢贸然放在丢失的地方，因为他怕被别人拿走就不还给那个女生了，所以，不如留在自己这里好。

下午放学，慕楠骑着单车飞快地来到了石楠花公园。他将车停在门口，走进了公园，来到长椅的地方——还是没有遇见那个丢失笔记本的女生。

他弯下腰，小心翼翼地将纸条嵌进长椅的缝隙里，过了一会儿，他又觉得不妥，生怕女生看不见，于是反复好几次，才终于放在了让自己满意的地方。

“希望你早早看见。”他对着长椅诚恳地说了这句话，然后离开公园，骑着单车飞奔回家。

从捡到这个笔记本开始，他的心就一直忐忑。这样的忐忑却不是因为恐惧，而是因为那个素未谋面的女生。这样的情绪，对于当时不过十六岁的他来说，根本就说不出一个所以然。

那张纸条安稳地待在长椅的缝隙里，没有人发现它的存在。半个月里，小镇上下过雨、刮过风、出过明媚的太阳，那半截裸露在外的白色

择心 而栖

纸张慢慢地变硬、泛黄。

终于，它等到了被人发现的那一天。

那是四月底的时候，奚茹已经数不清来到这里多少次了。她坐在长椅上，耳朵里塞着耳机，里面播放的是南拳妈妈的《小时候》，手上捧着海明威的《老人与海》。看书看到双眼疲惫的时候，她揉了揉眼，手掌撑着长椅想站起来。可她手掌忽然碰到一个东西，低头一看，看见了长椅缝隙里泛黄的小纸条。

奚茹好奇地将纸条抽出来，见它被叠得工工整整的，于是小心翼翼地拆开来看。

纸条上有一行用圆珠笔写得工整的字，奚茹看到纸条上的内容时，顿时吸了一口气。她慌忙站起来，下意识地看看来往的行人，又慢慢地坐回原处。

半截纸张都泛黄了，一定留在这里很久了吧？奚茹沮丧地弓着背，目光投向别处。写纸条的是什么人呢？纸条上没写名字也没写地址，只有一个署名——石楠花。

“石楠花……”奚茹喃喃地念着这个名字，转身从书包里掏出纸笔，写上：

很抱歉，我现在才看见你的留言。我是笔记本的失主奚茹，我们约这周五下午六点在这里见面好吗？

写完后，她将纸张叠好放进之前的缝隙里。

今天才周一，距离周五还有四天的时间，那个捡到笔记本的人应该会看见吧？